

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104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審查結果	
申請15案，通過補助12案			18,304,108	8,871,000	
1041C4005	社團法人高雄市社福慈善團體聯合會	齊心協力・送愛偏鄉～弱勢家庭食物券服務方案	1,452,300	44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另所聘社工員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4054	社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福氣教會	104年高雄福氣教會「福鄰專案」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申請計劃書	809,000	0	本案考量地方資源配置並衡酌經費有限，本案不予補助。建議本案可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計畫。
1041C4058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幸福萌芽・青少年發展帳戶	4,431,056	1,28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相對提撥款84萬（1,000元*70人*12月）；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4059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中低、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方案	2,652,780	2,29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229萬5,000元（社工員34,000元/月*13.5月*5人，含專業證照補助每月加給1,000元，但證照補助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及證照證明），另應自籌30%。

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104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審查結果	
1041C4061	社團法人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	大高雄11區「攜手傳愛 溫馨宅急便—弱勢家庭食物券服務方案」	445,000	44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另所聘社工員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4062	社團法人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	104年度港都聯合助學暨展翅工程服務方案	809,000	44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4064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雄市加強街友關懷服務計畫	1,225,000	77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房屋補助10萬元（5000元/月*20人次）、生活補助8萬元（4,000元*20人次）、安置費15萬〈500元/人次*300人次〉；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4065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	促進街友就業—社區住宅服務計畫	266,000	210,000	核定補助：房租12萬元（10,000元*12月）、生活費9萬元〈3,000元*30人次〉。
1041C4066	社團法人高雄市街友關懷協會	「拉他一把～關懷遊民與中高齡待業者」團體培力促進就業生活自立重建計畫	660,000	64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房屋補助15萬元（5000元/月*10人*3月）、生活補助3萬元（3000元/月*10人次）、講師費2萬〈外聘1,000元*20小時，如內聘則補助800元/時〉；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104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審查結果	
1041C4067	社團法人高雄市社福慈善團體聯合會	高雄地區街友就業培力與外展關懷服務試辦計畫	919,800	541,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房屋補助6萬元（5000元/月*12人次）、生活補助3萬6,000元（2,000元*18人次）；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N4001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104年度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565,500	545,000	核定補助：（1）業務費100,000元；（2）人事費445,000元（社工員1人*33,000元*13.5月）。另所聘社工員須符合本部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規定領取專業服務費之資格條件，請款時須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B4001	社團法人高雄市社會工作師公會	「想在你前面、守在你身邊」推展社工人員專業督導故事集專書	1,639,732	350,000	核定補助：一、故事集編輯委員會：出席費（2萬元）、膳費（3,000元）、編輯委員交通費（1萬5,000元）。二、出版故事集：撰稿費（3萬元）、宣導費（7萬，含設計費、攝影費、編輯費）、印刷費（8萬元）。三、成果發表暨研討會：講師鐘點費（4,000元）、交通費（2萬元）、膳費（1萬8,000元）、印刷費（8萬元，含印製手冊、海報）。四、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元）。
1041B4002	社團法人高雄市社會工作師公會	104年社工人身安全暨專業知能成長教育訓練方案	291,200	0	本部103年度已申請社工人身安全保障計畫經費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社工人身安全整合計畫，含充實社會工作人員周邊安全環境、設施設備及辦理教育訓練，衡酌經費有限及整體資源配置，爰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將本申請計畫整合納入上開申請補助計畫，本案不予補助。

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104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審查結果	
1041I4002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社區願景培力中心計畫	1,605,740	890,000	<p>1.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33,000元×社工員1人×13.5個月），講師鐘點費12萬元（外聘1600元×75小時，應檢附實授課程時間表、講師學（經）歷證明及現職服務單位資料，以憑審核。），專家學者出席費10萬元（每人每場次2,000元×50場次），膳費10萬元（每人午、晚餐各80元），印刷費5萬元（印刷品請於適當位置加註「衛生福利部補助」字樣，限為計畫內所須印刷之文件與報告；報銷時應填明印刷文件之名稱、用途等，印刷費於辦理核銷時請檢附樣張送部供參），場地費3萬5,000元，專案計畫管理費4萬元（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5%）。補助經費涉及個人所得，請依法辦理所得扣繳事宜，核銷時請檢附扣繳憑單影本。</p> <p>2.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或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5條規定[應考資格者，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p> <p>3.本計畫以扶植轄內潛力型社區為優先，並應於年終配合主管機關辦理成果發表，核銷時並應檢附具體成果報告及成果照片到部。</p>
1041N4005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基督教沐恩之家	戒癮輔導全人復原計畫-工作治療	532,000	0	<p>考量經費有限，本部公彩補助係以結合縣市政府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為主軸，本案為辦理戒治者戒癮輔導計畫，建議向法務部申請相關經費，本案不予補助。</p>